

W-K10-003 國立政治大學圖書館特藏資料收錄作業原則

文件類別	辦法規範	文件編號	大学國書館符繳資料收錄作業原則 W-K10-003 版次1
文件名稱	國立政治大學圖書館特藏資料收錄作業原則		
制定單位	特藏管理組		
版次	發行日期	修訂內容摘要	* 選答
1	108. 06. 12	國立政治大學圖書館特藏資料 新訂	收錄作業原則 圖書館
2			准予發行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10			
製修者		審查	核准
な資謝珮婕		圖書館左以文	主管會報》

國立政治大學圖書館特藏資料收錄作業原則

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12 日第 449 次圖書館主管會報通過

- 第一條 國立政治大學圖書館(以下簡稱本館)為辦理特藏資料之徵集與收錄作業,特 訂定本原則。
- 第二條 本原則所稱特藏資料,係指善本古籍、普通本線裝書、珍稀本圖書、名家文獻、孤本、館史檔案,以及可支援本校特色館藏及學術發展重點之研究主題資料。
- 第三條 本館特藏資料收錄範圍如下:
 - (一) 善本古籍:清乾隆 60 年 (1795 年) 以前之版刻列為善、清嘉慶至宣 統年間 (1796-1911 年) 列為古籍。
 - (二)普通本線裝書:1911年至1945年間出版者。
 - (三)珍稀本圖書:含1949年前出版之中文書刊、昭和20年(1945年)前出版之日文書刊、1911年前出版之西文書刊。
 - (四) 名家文獻:含名家手稿、日記、書牘、藝術作品等資料。
 - (五)孤本:指僅存的一份作品,或原作已佚失而僅存一份拓本或副本。
 - (六) 館史檔案:含館務發展相關手稿、照片、出版品、檔案等資料。
 - (七)本校特色及發展重點之主題資料:如臺灣與中國近現代史、臺灣政治 與社會發展之海外史料等。
- 第四條 本館特藏資料以收錄原件為原則,取得方式包括捐贈、交換與價購等,捐贈 者需與本館簽訂捐贈授權同意書。
- 第五條 本館對於特藏資料價值之認定,必要時得邀集相關領域學者專家協助審議。 定之行為時,本館得請其立即停止閱覽。
- 第六條 本原則經圖書館主管會報通過後施行,修正時亦同。